

#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 109 學年度第一次院導師會議資料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9 年 10 月 28 日（星期三）中午 12：00

地點：利瑪竇大樓 2 樓 LM202 會議室

出席人員：

企管系：楊君琦主任、李禮孟老師、林育則老師、林瑩滋老師、江淑貞老師、陳麗妃老師、黃榮華老師、楊長林老師、劉上嘉老師、邱琦倫老師、夏侯欣鵬老師、黃麗霞老師、黃愷平老師

會計系：黃美祝主任、范宏書老師、侍台誠老師、曾怡潔老師、鄭佳綾老師、林瑞青老師、廖懿屏老師、葉鴻銘老師、李啟華老師(請假)

統資系：黃孝雲主任、侯家鼎老師(請假)、李鍾斌老師、梁德馨老師、邵皓強老師、蔡嘉仁老師、蘇榮弘老師、盧宏益老師、杜逸寧老師

金企系：高銘淞主任、韓千山老師、林姿瑩老師、吳春光老師、許嫣茹老師、李宗培老師、林芷安老師、李建裕老師、鄺芃羽老師、王慧美老師、羅烈明老師、蔡麗茹老師、蔡偉澎老師、邱嘉洲老師、楊雅薇老師

資管系：蔡明志主任、葉承達老師、胡俊之老師、廖建翔老師、董惟鳳老師、黃曜輝老師、吳濟聰老師、蔡幸蓁老師、張銀益老師、

宗輔代表：王文芳主任

個案輔導老師：周佩君老師

輔導教官：劉安國教官

列席人員：施秀華秘書、張徽庭

主持人：院導師杜逸寧老師

## 壹、會議議程

- 一、12:00~12:20 報到
- 二、12:20~12:25 院長致詞
- 三、12:25~12:35 院導師報告
- 四、12:35~15:30 專題演講主講者：安得烈慈善協會執行長 羅紹和 先生  
演講主題：改變世界的力量-愛與分享

## 貳、報告事項

- 一、請協助導生將學生基本資料填寫完整，以利發生緊急情狀時可第一時間聯繫。

學生進入輔仁大學首頁後，點選在校學生，登入學號密碼，即可進行維護。

- 二、與學生個別談話每學期每人至少一次，並應登錄輔導基本資料於導師輔導系統中，另應隨機個別輔導，並運用課餘時間舉行師生座談、聯誼或其他團體活動，以增進師生情感。
- 三、請加強導師輔導紀錄-導師與學生個別談話每學期每人至少一次，並應登錄輔導基本資料於導師輔導系統中。

四、請系導師協助系上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系導師會議。

五、班級導師之職責：

- (一) 導師應於本校所安排之導師時間(每週三第五、六堂課)，擔任該班輔導工作，並設法了解班級動態。
- (二) 導師時間之運用，包含參加全校、院、系導師會議及相關研習活動。
- (三) 導師應出席校、院、系辦理之導師輔導知能研習活動，以強化輔導專業知能。
- (四) 導師應協助學生辦理各種獎助學金、急難救助金之申請及班級活動之舉辦與獎懲之建議。
- (五) 導師應協助學生解決有關課業、生活、交友、心理及生涯發展等方面之問題，並輔導學生參加各種教室內、外之學習活動。
- (六) 協助學生事務處處理特殊及重大問題，並參與個案會議，如交通意外、緊急傷病等事故。
- (七) 導師接獲學生休學訊息時，應盡速約見學生商談休學原因，並於學生辦理離校申請程序前，依休學原因提供學生輔導管道或相關資源之協助。

六、109 學年度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：

- (一) 弱勢(共同)助學金：109 學年度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-共同助學金：於 109.09.29 至 109.10.20 申請。
- (二) 生活助學金及清寒學生助學金：預定於 109.09.07(一)由 109 學年度第 1 次就學獎補助委員會審核後分配至服務單位或系所進行每月 30 小時之服務，每月支領 6,000 元之助學金。
- (三) 學生急難救助金：包含輔仁大學學生急難救助金、教育部學產基金設置急難慰問金、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學生急難濟助等。詳細內容可參考連結 (<https://reurl.cc/q8zrAN>)

七、起飛學生學習輔導獎勵 **【教育部高教深耕 - 完善就學協助機制】**

(一) 申請對象：本校起飛學生，就讀大學部之在學學生且符合下列各身分之一：

1. 低收入戶學生。
2. 中低收入戶學生。
3.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。
4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。
5. 申請學雜費減免經審定資格之原住民學生。
6.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。(生活助學金/共同助學金)

(二) 獎勵類別：

1. 多元學習輔導助學金：200-300 元/小時，每月最高 20 小時。
2. 多元學習輔導獎勵金：200-300 元/小時，每月最高 5 小時。
3. 學業成績進步獎勵金：2,000-5,000 元。

4. 學業成績優秀獎勵金：5,000-20,000 元。
5. 專業技能暨證照報名費補助金：實報實銷 $\leq$ 8,000 元。
6. 專業技能暨證照獎勵金：擇優獎勵。
7. 成功媒合就業獎勵金： $\leq$ 5,000 元。
8. 健康照護補助金：600-800 元/人（僅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申請）

(三) 詳細申請規定請參閱《輔仁大學協助起飛學生學習輔導實施辦法》及《深耕起飛 經典學習》網站。

八、各級學校導師、輔導老師、學務人員等應對藥物濫用可能性較高(危險因子)之學生加強個別輔導、訪問，加強渠等防毒意識及必要支援，發揮初級預防功能，以降低學生藥物濫用，達成「健康校園」之目標。

教師手冊請參見 <http://antidrug.moj.gov.tw/lp-1192-1-xCat-04.html>

校園反毒、拒毒：

根據警政機關統計，國內毒品氾濫問題日益嚴重，加上販毒集團為了龐大的利益，有計畫地運用新穎樣貌、免費試用等各式手段，加上社會風氣、流行文化等過度渲染而滲入校園，部分同學受到好奇心與同儕引誘，為尋求刺激、慰藉進而施用毒品，面對毒品誘惑，讓我們一起提高警覺，也協助提醒各位同學亦應瞭解下列事項：

1. 新興毒品及型態花招百出（如糖果、果凍、梅子粉及飲料等），亦使戒心降低。
2. 部分毒品亦同為醫療管制藥品，其使用需經專業醫事人員評估、施用，切勿聽信不實言論，需知是類管制藥品濫用仍會對身體健康造成負面影響，且有法律責任，嚴重還可能導致死亡！
3. 濫用、販賣管制藥物、毒品，經學生獎懲委員會議通過，最重可處定期察看、退學或開除學籍之處分。

九、每學年發現轉系學生轉進來成績追不上，興趣不合，或是原系學生因成績不好又轉不出去，因而變成問題學生，請導師留意若有此問題之導生多予關懷與輔導幫助。

十、專題演講

邀請安得烈慈善協會執行長 羅紹和先生蒞臨演講。

參、臨時動議